

采购需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 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7,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7,000,00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C23139900 其他批发服务	职工超市全品类(粮油蛋奶、水果、预包装食品)	1.00 (项)	17,000,000.00	批发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否

采购包 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6,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6,000,000.00

序号	采购品目 名称	标的 名称	数量 (计量 单位)	标的金额（元）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及 核心 产品	是否 涉及 采购 进口 产品	是否 涉及 强制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	------------	----------	------------------	---------	----------	----------------------	----------------------------	----------------------------------	----------------------	----------------------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1	C23139900 其他批发服务	后厨粮油蛋奶、肉禽水产、蔬菜瓜果、干杂调料、预包装食品	1.00 (项)	16,000,000.00	批发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否

采购包 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000,00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C23139900 其他批发服务	后厨低耗厨杂	1.00 (项)	2,000,000.00	批发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	------	------	------	------	------	------

1	职工超市粮油蛋奶	项	%	100.00	折扣	无
2	职工超市水果、预包装食品	项	%	100.00	折扣	无

采购包 2: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后厨粮油蛋奶、肉禽水产、蔬菜瓜果、干杂调料、预包装食品	项	%	100.00	折扣	无

采购包 3: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后厨低耗厨杂	项	%	100.00	折扣	无

★注：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职工超市全品类（粮油蛋奶、水果、预包装食品）

序号	符号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标识														
1	★	技术、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包件采购范围涵盖粮油蛋奶、水果、预包装食品三大品类，中标供应商负责商品的供应、配送、补货、上架、退换货及相关售后服务，并确保食品安全、价格合理、供应及时。 二、采购范围与类别清单 本次采购类别分为三大类，具体如下表。各类别为预估供货范围，实际供货范围以采购人职工超市经营实际需求为准，按批次下单，以销定结，据实结算。 表1 采购类别清单（含主要质量执行标准） <table> <tr> <th>类别</th><th>主要配送商品</th><th>规格参考</th><th>主要质量与安全要求</th></tr> <tr> <td>粮油蛋奶类</td><td>大米（东北珍珠米、丝苗米等）、面粉（特一粉等）、食用油（菜籽油、大豆油、玉米油、调和油等）、鲜鸡蛋、纯牛奶、酸奶、杂粮（小米、黑米、红豆、绿豆、燕麦等）</td><td>大米、面粉 25kg/袋，食用油 5L/桶，牛奶 250ml/盒等</td><td>符合 GB/T 1354-2018《大米》、GB/T 1355-2021《小麦粉》、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GB 274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灭菌乳》、GB 19302-202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发酵乳》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油为非转基因、无掺假，保质期内且剩余保质期不少于总保质期的 2/3</td></tr> <tr> <td>水果类</td><td>时令鲜果：苹果、香蕉、梨、柑橘类（橙子、橘子）、葡萄、西瓜、哈密瓜、</td><td>按采购人当批次要求</td><td>成熟度适宜、新鲜无腐烂变质、无病虫害、无明显机械损伤；农药残留符合 GB</td></tr> </table>	类别	主要配送商品	规格参考	主要质量与安全要求	粮油蛋奶类	大米（东北珍珠米、丝苗米等）、面粉（特一粉等）、食用油（菜籽油、大豆油、玉米油、调和油等）、鲜鸡蛋、纯牛奶、酸奶、杂粮（小米、黑米、红豆、绿豆、燕麦等）	大米、面粉 25kg/袋，食用油 5L/桶，牛奶 250ml/盒等	符合 GB/T 1354-2018《大米》、GB/T 1355-2021《小麦粉》、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GB 274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灭菌乳》、GB 19302-202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发酵乳》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油为非转基因、无掺假，保质期内且剩余保质期不少于总保质期的 2/3	水果类	时令鲜果：苹果、香蕉、梨、柑橘类（橙子、橘子）、葡萄、西瓜、哈密瓜、	按采购人当批次要求	成熟度适宜、新鲜无腐烂变质、无病虫害、无明显机械损伤；农药残留符合 GB
类别	主要配送商品	规格参考	主要质量与安全要求												
粮油蛋奶类	大米（东北珍珠米、丝苗米等）、面粉（特一粉等）、食用油（菜籽油、大豆油、玉米油、调和油等）、鲜鸡蛋、纯牛奶、酸奶、杂粮（小米、黑米、红豆、绿豆、燕麦等）	大米、面粉 25kg/袋，食用油 5L/桶，牛奶 250ml/盒等	符合 GB/T 1354-2018《大米》、GB/T 1355-2021《小麦粉》、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GB 274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灭菌乳》、GB 19302-202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发酵乳》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油为非转基因、无掺假，保质期内且剩余保质期不少于总保质期的 2/3												
水果类	时令鲜果：苹果、香蕉、梨、柑橘类（橙子、橘子）、葡萄、西瓜、哈密瓜、	按采购人当批次要求	成熟度适宜、新鲜无腐烂变质、无病虫害、无明显机械损伤；农药残留符合 GB												

				草莓、猕猴桃、芒果、圣女果、菠萝等（按季节供应）		2763-20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当日配送
			预包装食品类	方便食品（方便面、自热食品、八宝粥、罐头）、饮料（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包装饮用水、茶饮料、果汁、碳酸饮料、功能饮料）、零食（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饼干、糕点、糖果、坚果炒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膨化食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熟肉制品）、调味品（酱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醋、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盐、味精、鸡精、蚝油、火锅底料、酱类）、速冻米面制品（水饺、汤圆、包子、手抓饼等）、干货（木耳、香菇、粉丝、紫菜、腐竹）、冲调饮品（茶叶、咖啡、麦片、豆浆粉）等	以预包装食品实际规格为准	符合 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及相关产品标准（GB 1929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包装饮用水》、GB 71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饼干》、GB 1740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膨化食品》、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坚果与籽类食品》、GB 2726-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熟肉制品》、GB 271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酱油》、GB 2719-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醋》、GB 272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盐》、GB 19295-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等）；标签标识齐全，剩余保质期不少于总保

					质期的 2/3；速冻食品全程冷链（≤-18℃）
					三、供货模式与场地要求 1. 供货模式：中标人按采购人职工超市实际销售需求组织货源，采取“配送至超市并协助上架”的模式。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完成补货，保证商品不断档、不积压。 2. 场地要求：采购人提供职工超市经营场地及收银设备，中标人需自行配备所需要的陈列展示架、冷柜、场地搭建（若涉及）、加工设施、设备（以上费用自理），并安排专人售卖。中标供应商负责商品陈列、价签管理、保质期管理及日常整理。 3. 人员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安排相对固定的服务人员 4 名，负责商品配送、上架、商品陈列、价签管理、保质期管理及日常整理。并配备 1 名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沟通、维护、每月提供售后回访服务等。所有服务人员应取得有效健康证明并遵守采购人院区管理规定。 四、质量要求与食品安全要求 1. 总体要求：所有供应商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GB 2762-202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及配套法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来源合法、质量合格、可追溯。项目实施过程中国家有出台新标准时，以新标准为准。乳制品、饮料、米、面、食用油、酒类等直接关系人体健康的加工食品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在配送时提供产品所涉及的有效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2. 索证索票：中标供应商应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每批次商品随货提供供货方营业执照复印件、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产品检验报告或合格证明、供货凭证，并留存查验记录备查。相关记录和凭证保存期限不少于产品保质期满后 6 个月，无明确保质期的保存期限不少于 2 年。 3. 预包装食品：标签标识应符合 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规定，载明品名、配料、净含量、生产者信息、生产日期、保质期、贮存条件、营养成分表等信息。 4. 粮油蛋奶：鲜鸡蛋、鲜奶等应新鲜无变质；低温乳制品全程冷链（冷藏 0℃~8℃）运输和贮存；鸡蛋应清洁完整，无裂纹、无异味。

		5. 水果：应新鲜、成熟度适宜、无腐烂变质，农残符合 GB 2763-20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配送过程应防止磕碰损坏，保持果品完好。 6. 食品留样与溯源：涉及需要留样的品种按采购人要求配合留样；中标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完成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确保问题商品可定位、可召回。 7. 禁止供应：无生产日期、无质量合格证、无生产厂家的“三无”食品；过期变质产品、来源不明产品；转基因食品或利用转基因食品原料加工的成品；超过保质期或临近保质期不符合约定的食品；假冒伪劣、以次充好商品；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其他商品。 8. 全部商品禁止使用含有瘦肉精、兴奋剂的食品和添加剂，投标人应完全尊重采购人的要求以及行业惯例和要求，确保所供应食品中不出现含上述类似违禁添加剂。 9. 因投标人供货质量原因导致的食品安全事故、自行承担所配送食材的安全责任，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相关规定，除赔偿当期的材料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延续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声誉），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五、配送、验收与退换货要求 1. 配送要求：中标供应商按采购人订单要求的时间送达职工超市，配送车辆（专用封闭式厢式货车 1 辆，专用配送冷藏车辆 1 辆）应满足食品运输卫生要求。 注：专用封闭式厢式货车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自有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购置发票；或（2）租赁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租赁合同（需覆盖项目开标日期）、④任意一次租赁费用转账凭证、⑤提供承诺函，承诺中标后若租赁合同到期或其他原因出现租赁终止的情况时，能及时续签或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以保障服务延续性至服务期结束，承诺函格式自拟。以上资料需进行电子签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专用配送冷藏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自有车辆需提供①车辆照片（能够体现车辆具有温控设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
--	--	---

		合格证明)、③购置发票;或(2)租赁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能够体现车辆具有温控设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租赁合同或协议(需覆盖项目开标日期)、④任意一次租赁费用转账凭证、⑤提供承诺函,承诺中标后若租赁合同到期或其他原因出现租赁终止的情况时,能及时续签或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以保障服务延续性至服务期结束,承诺函格式自拟。以上资料需进行电子签章。 2. 冷链商品全程冷链运输,随车温度记录完整,投标人保证所供产品配送到指定地点时的数量(重量)、质量、卫生和安全。采购人前一日 19:00 前将次日需采购的商品名称、规格、数量,通过约定形式通知中标人,职工超市全品类中标人须在次日 9:00 前将采购人所需品类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上架。若采购人有临时紧急需求,中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 40 分钟送达。 3. 验收:商品送达后,由采购人指定人员与中标供应商共同验收,核对品名、规格、数量、生产日期、保质期、包装完好性等;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作为结算依据。 4. 验收不合格处理:经检验存在质量问题的商品,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退换,并及时补足;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退换货:职工超市在售商品出现质量问题、破损、包装缺陷、临期(距保质期不足总保质期 2/3)等情形的,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退换;因商品质量问题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中标供应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6. 应急响应:遇紧急采购、临时补货、节假日保供等情形,中标供应商应在收到通知后 40 分钟内响应并按要求送达。
2	★	商务要求 (一) 服务期及地点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约定的 1 年服务期限届满或累计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上限时,合同终止。 2. 服务地点: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3. 付款方式: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

		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根据考核要求进行扣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职工超市全品类采用以销定结的方式进行结算。若结算时双方存在款项争议，待争议解决后再支付货款，付款手续按采购人财务相关规定进行。中标人未提交发票及货物验收单等资料或资料不全、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因此导致迟延付款的责任及造成的采购人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中标人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否则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 履约保证金：缴纳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 5%，即人民币 85 万元。 说明：履约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 收款单位：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开户行：中信银行温江支行 银行账号：7412 4101 8260 0004 644 交款时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履约验收合格无异议，10 日内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履约验收不合格。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 6. 报价要求：签订合同后第一个月内的职工超市粮油蛋奶、预包装食品询价作为第一季度的基准价，每季度最后一月询价作为下一季度的基准价；水果每月询价作为当月的基准价。均由中标人和采购人共同询价后定价，本项目采用折扣进行报价，货物单价结算价格=询价后的基准价×折扣。基准价的确定：职工超市预包装食品类、水果、粮油蛋奶等参照附近大型商超（盒马、永辉、大润发、红旗连锁、大型水果超市等类似连锁商超线上、线下）或淘宝、京东官网价格最低价作为基准价进行折扣后据实结算。 如有临时新增品种或遇该品种市场价格波动剧烈，采购人、中标人可进行临时询价。若在定价后市场价格涨/降幅度超过 10%，中标人有义务提出申请/告
--	--	--

		知，经双方核实，重新询价后再定市场价格。中标人未尽告知价格涨/降幅义务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7.履约方式：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8.合同签订时效：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9.验收方法和标准：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要求，验收以购买完成并上报采购人确认为准。 10.中标人退出机制。中标人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与食品 and 产品质量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规定，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除赔偿当期的原材料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延续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声誉等），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①因配送商品质量、卫生安全引发食品安全事故； ②质量因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导致采购人被监管部门处罚； ③累计2次未按时配送到位； ④食材配送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且整改不到位； ⑤在配送期间相关资质失效、丧失或出现被相关部门行政处罚； ⑥经抽检，发现两次及以上所配送商品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招标文件、合同相关要求； ⑦经检测，发现所配送产品不符合相关质量管理规定。 ⑧累计三个月绩效考核仍未能达到80分以上（含80分），启动退出机制。 11.违约责任 11.1 如中标人原因造成2次以上无法提供物资，采购人将启动退出机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11.2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按照“产品标准”进行抽查检验，如发现有异味、异色、异样（不属于产品本身味道、颜色、规格、重量与标准的）不符合采购人采购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对整批产品拒收，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届时由双方负责人协商后确定补货时间，如果因中标人补货不及时或拖延，拒绝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向采购人赔
--	--	--

		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按照该整批产品销售金额计算。 11.3 如经卫生检疫部门确认中标人因送货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人员食物中毒或损害健康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因此承担赔偿责任或受到处罚的，有权向中标人追偿，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的违约金。如因采购人自身管理和储藏不当，导致食物变质和腐烂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由采购人承担全部责任。 12. 合同签订：本项目按照中标人所报折扣签订合同，具体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13. 考核及扣款标准：详见附件 1《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职工超市供应商月考核表》。 附件 1：《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职工超市供应商月考核表》（因系统固化原因，本考核表无需供应商在响应表中填写，以“投标（响应）函”中承诺“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视为对本考核表的响应） <table><tr><th colspan="6">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职工超市供应商月考核表</th></tr><tr><th>序号</th><th>考核项目</th><th>考核内容及标准</th><th>扣分标准</th><th>分值</th><th>得分</th></tr><tr><td rowspan="3">1</td><td rowspan="3">商品质量</td><td>商品新鲜无变质、无过期、无临期销售</td><td>发现过期、变质商品每件扣 5 分；临期商品未及时下架或未标示，每件扣 2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td><td>10</td><td></td></tr><tr><td>无假冒伪劣、三无产品，进货渠道正规</td><td>发现假冒伪劣、三无产品每件扣 10 分，并按规定追究责任</td><td>10</td><td></td></tr><tr><td>商品包</td><td>商品包</td><td>5</td><td></td></tr></table>	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职工超市供应商月考核表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标准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1	商品质量	商品新鲜无变质、无过期、无临期销售	发现过期、变质商品每件扣 5 分；临期商品未及时下架或未标示，每件扣 2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10		无假冒伪劣、三无产品，进货渠道正规	发现假冒伪劣、三无产品每件扣 10 分，并按规定追究责任	10		商品包	商品包	5	
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职工超市供应商月考核表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标准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1	商品质量	商品新鲜无变质、无过期、无临期销售	发现过期、变质商品每件扣 5 分；临期商品未及时下架或未标示，每件扣 2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10																								
		无假冒伪劣、三无产品，进货渠道正规	发现假冒伪劣、三无产品每件扣 10 分，并按规定追究责任	10																								
		商品包	商品包	5																								

					装完好，标签标识规范齐全	装破损、标签标识不规范的，每件扣1分		
					抽检批次质量合格，无质量投诉	抽检批次质量不合格，每次扣5分；有效质量投诉每起扣1分	5	
			2	供货管理	按约定时间及时送货，无延误	未按约定时间送货，每延误1次扣2分	8	
					送货数量准确，无短斤少两	送货数量不符、短斤少两，每发现1次扣3分	6	
					送货单、随货同行凭证齐全规范	送货单、随货同行凭证缺失或填写不规范的，每项次扣2分	6	
			3	价格管理	商品价格不高于市场价，定价合理	商品价格高于市场价，每发现1个品种扣2分	8	
					明码标价，价签规范	未明码标价或价签不规范的，	6	

					每发现1处扣1分		
			4	食品安全与卫生	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照齐全有效	证照不齐、过期或失效的,该项不得分(扣8分)	8
					食品储存、运输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储存、运输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每发现1次扣3分	6
					索证索票、进货查验记录台账完整	索证索票、进货查验记录台账缺失或不完整的,每缺1项扣3分	6
					无食品安全隐患,无卫生问题	存在食品安全隐患或卫生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3分	6
			5	服务与配合	服务态度良好,服从管理、配合检查	服务态度差、不服从管理或不配合检查的,每次扣2分	4
					退换货	退换货	6

					及时， 售后问 题处理 到位	不及时 或售后 问题处 理不到 位的，每 起扣 2 分		
					合计		100	0
				本考核采用分段扣款的方式：当总分数达到 95 分以上（包括 95 分），无任何扣款措施；总分在 90 分以上（包括 90 分）至 95 分之间（不包括 95 分），不足 95 分的部分，1 分扣款 200 元；总分在 80 分以上（包括 80 分）至 90 分之间（不包括 90 分），不足 90 分的部分，1 分扣款 300 元；总分在低于 80 分（不包括 80 分），不足 80 分的部分，1 分扣款 500 元，启动整改-退出机制。（上述考核结果如出现小数部分，按对应金额比例计算）。扣款款项从当月应付款中扣除。				
3		其他要求	1. 针对本项目配置食品检验员岗位人员和食品安全管理师；2. 针对本项目购买保险；3. 投标人具有本项目类似业绩；4. 投标人具备溯源保障能力；5. 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实施方案。					

采购包 2:

标的名称：后厨粮油蛋奶、肉禽水产、蔬菜瓜果、干杂调料、预包装食品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服务要求	一、质量要求 1. 粮油蛋奶 (1) 所有商品要求为预包装型，产品外包装袋上印有商标及 SC 标志、品名、等级、产品执行标准、净含量、生产厂名、厂家厂址、电话号码、生产日期、营养含量表、生产日期、保质期和产品合格证。 (2) 大米符合国家标准 GB/T 1354-2018《大米》要求规定的技术标准，执行国标一级大米及以上标准。 (3) 面粉执行 GB/T 1355-2021《小麦粉》、LS/T 3201-1993《面包用小麦粉》、LS/T 3203-1993《饺子用小麦粉》，LS/T 3204-1993《馒头用小麦粉》，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4) 非转基因食用油符合国家标准 GB 2716-20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规定的相关技术标准，菜籽油需符合国家标准 GB/T 1536-2021《菜籽油》的相关技术标准，GB/T 1535-2026《大豆油》，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5) 鲜蛋的食品安全指标应符合 GB 274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的规定，应保证新鲜。且经过“预包装”处理，非散装，蛋上面应有生产日期等喷码标志。 (6) 奶类符合国家标准 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规定的相关技术标准。 2. 肉禽水产 (1) 冷鲜畜禽肉的食品安全指标应符合 GB 270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鲜（冻）畜、禽产品》的规定，其中：鲜片猪肉（不包括种猪、晚阉猪来源的片猪肉）的质量指标应符合 GB/T 9959.1-2019《鲜、冻猪肉及猪副产品第1部分：片猪肉》的技术要求。国家有定点屠宰、检验检疫要求的品种，应来自于定点屠宰厂出品、有国家规定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及验讫印章、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及验讫印章（随每批次供货时按批次提供）。精肉：新鲜、去皮去骨，瘦肉占80%以上。肉质紧密，富有弹性，膘肥嫩、色雪白，且有光泽。瘦肉部分呈淡红色，有光泽，不发黏。三线肉：（位于猪的腹部，即是在猪肋排上的肉，新鲜，半肥半瘦。可用手摸，略有沾手感觉，肉上无血，肥肉、瘦肉红白分明、色鲜艳。应为当日生产的冷鲜肉，保证肉质新鲜。 (2) 畜肉品须色泽鲜亮、无任何异味、无毛、按压无水迹。禽肉类制品须肉面干净、无任何异味、无毛发、表皮处理清洁，大小统一、码放整齐。 (3) 带皮和去皮五花：为从脊椎骨下3~4cm处分割下的肋条部位肌肉（中方肉），肥瘦肉相间，肉边整齐，无碎肉，背侧脂肪层厚度控制在≤3cm，整块，基本不带奶脯肉。去奶头。 (4) 精三线五花：为下中方肉，肥瘦肉相间，肥瘦分明，能清晰看见三层。整个厚度为3cm（±1cm），肉边整齐，整个形状修割方正，无碎肉，背侧脂肪层厚度控制在≤2cm，为整块去奶脯肉。 (5) 带皮和去皮前腿肉：又名2#肉，从第五、六肋骨中间斩下的前腿上部肌肉，有筋，块形完整，不得有碎骨、软骨、骨渣，带一定厚度的脂肪，精前腿肉不带脂肪。 (6) （带皮和去皮）后腿肉：又名4#肉，指腰椎与尾椎连接处斩下的后腿肉，无碎骨、软骨、淤血、淋巴结、脓包，块形完整，带一定厚度的脂肪，精后
--	--	--

		腿肉不带脂肪。 (7) 里脊肉：又名 3#肉，指从脊椎骨上部平行分割下的脊背部肌肉，肌膜完整，两端平整，表面无可见脂肪块，带花边，无伤斑、碎骨、淤血、淋巴结。 (8) 通排：白条猪肉的整副排骨，也称整排，包括猪的颈骨、脊骨、尾骨。 (9) 中排：中排就是中段排骨，去颈骨和尾骨，带龙骨去小里脊排骨。 (10) 猪蹄：无血污，无泥污，肉边整齐，无碎肉，碎骨，按标准部位分割，去蹄角。品质新鲜、表面光亮、无充血现象。 (11) 猪耳朵：品质新鲜、外形完整、无溃烂、无病斑、无破损，具有正常的色泽，无血污，无泥污，肉边整齐，无碎肉，按标准部位分割，大小基本均匀。 (12) 猪尾：具有正常的色泽，无血污，无泥污，肉边整齐，无碎肉，碎骨，按标准部位分割，长短粗细基本均匀，长猪尾长度$\geq 12\text{cm}$。 (13) 心、肝、腰：品质新鲜、外形完整、无异味、无病变、无凝血块、无血污、泥污，色泽正常。 (14) 肚：品质新鲜、外形完整、无溃疡面及其他病变现象、无内容物、无筋膜、无水油。 (15) 肥肠：品质新鲜、无破损、无病变组织、无肠头细毛、无内容物。 (16) 舌：品质新鲜、外形完整、无病变、无异物、无舌苔、附肉少、无血污、泥污。 (17) 琵琶腿：有 80g、90g、110g 三种规格，无残毛，无血水，血污，无残骨，无伤斑，溃烂炎症，允许有少量红斑，无多余皮和脂肪。按部位分割，边缘整齐，形如琵琶。 (18) 鸡翅根：无残羽，无黄衣，无伤斑和溃烂，无血水，允许有少数红斑点。 (19) 鸡翅尖：无残羽，无黄衣，无伤斑和溃烂，无血水，允许有少数红斑点。 (20) 整鸡：净腔（采购人特殊要求除外）。眼球：无干缩凹陷或晶体状浑浊现象；外表：具有其固有表皮颜色、肌肉切面有光泽、无绿、紫等异常颜色、无残羽（在脖、翅等处无较长细毛）、无破损、无残缺、新切面不发粘；弹性：指压后凹陷、能恢复。 (21) 整鸭：净腔（采购人特殊要求除外）。眼球：无干缩凹陷或晶体状浑浊现象；外表：具有其固有表皮颜色、肌肉切面有光泽、无绿、紫等异常颜色、无残羽（在脖、翅等处无较长细毛）、无破损、无残缺、新切面不发粘；弹性：指压后凹陷、能恢复。 (22) 牛、羊肉：无槽头肉和血刀肉；甲状腺、
--	--	--

		肾上腺、病变淋巴摘除干净；无残留毛绒，不准带长短毛；不带浮毛、凝血块、胆污、粪污及其他污染物；肌肉应有光泽，不粘手，有弹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原状，并具有鲜肉的正常气味，排骨类无龙骨。 （23）水产品类：鲜活水产品类及制品：鲜活水产品类的食品质量安全指标须符合 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2-202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的规定要求。符合 GB 2733-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10136-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鲜鱼感官质量标准要求：①眼球饱满突出、角膜透明清亮有弹性；②鳃丝清晰呈鲜红色，粘液透明，具有淡水鱼的土腥味，无异臭味；③体表有透明的粘液，鳞片有光泽且与鱼体贴附紧密，不易脱落、无病害现象；④肌肉坚实有弹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消失，无异味；⑤腹部正常，不膨胀，肛孔白色、紧缩。活鱼产品主要配送品种按照 SC/T 3108-2011《鲜活青鱼、草鱼、鲢、鳙、鲤》的规定要求执行。鲜活鱼产品规格基本大小均匀，单条活鱼规格须达到采购人每次需求的重量要求，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当日剖腹处理加工、清洗干净后再予以冷链（或冷藏）配送。 3.蔬菜瓜果 （1）能提供净菜，且所有食材均符合 SB/T 10583-2011《净菜加工和配送技术要求》，产品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保证新鲜、卫生、安全。 （2）每批次配送前，提供具有农药、杀虫剂等残留检测合格的报告。农药残留符合 GB 2763-20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 4.干杂调料及副食 （1）产品符合国家质量安全检验标准、随货有该批次产品质量检测合格证。 （2）产品外包装袋上印有商标、品名、等级、产品执行标准、净含量、生产厂名、厂家厂址、电话号码、生产日期、营养含量表、生产日期、保质期和合格证。 （3）供货时提供相应生产批次全项质量检测报告。 （4）干杂调料类品质要求：有等级划分的品类，应采购一级及以上产品；无等级划分的品类，其质量指标应完全符合对应产品标准的要求。 5.整体食材质量要求 （1）供货质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
--	--	--

		全法》、GB 2762-202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及其他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与要求、行业有关规定、招标文件质量要求执行，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动物检验检疫合格标准。项目实施过程中国家有出台新标准时，以新标准为准。 （2）乳制品、肉制品、米、面、食用油、酒类等直接关系人体健康的加工食品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在配送时提供产品所涉及的有效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不得提供转基因食品或利用转基因食品原料加工的成品 （3）因投标人供货质量原因导致的食品安全事故、自行承担所配送食材的安全责任，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相关规定，除赔偿当期的材料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延续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声誉），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4）本项目全部食品、食材禁止使用含有瘦肉精、兴奋剂的食物和添加剂，投标人应完全尊重采购人的要求以及行业惯例和要求，确保所供应食品中不出现含上述类似违禁添加剂。 二、配送食材： 1.肉类具有由行政部门官方兽医依据《动物防疫法》出具的当批次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以及定点屠宰厂出具的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生猪还需加盖生猪屠宰检疫验讫印章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验讫印章，已实行“肉证一码通”的地区可提供“肉证一码通”的溯源二维码；所供肉类来源的屠宰企业须具有定点屠宰证书复印件。蔬菜、水果应提供每批次蔬菜的农残检测报告；其他食材，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每批次货物的有效产品检验合格报告。 2.中标人送货时须提供食材送货清单，采购人对食材种类、质量、数量、价格、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进行验收确认后签字。如中标人未提供要求的材料或采购人对食材质量、数量、价格等有异议，采购人将拒绝验收，中标人须在 40 分钟予以处理，不得影响采购人食堂运作，如不能及时解决，且无采购人认可的理由，采购人扣款当月服务费的 5%。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预包装食品具有 SC 标记，具有合格证、检测报告。须保证规格品种完全符合采购方要求，包装规格、
--	--	---

		口味、种类齐全。保质期在 3 天以内的，必须是送货当天生产的货品； 保质期在 7 天以内的，送货日不超过生产日两日； 保质期在 6 个月以内的，送货日至保质期到期日的天数必须大于保质期天数的三分之二； 6 个月以上的，送货日至保质期到期日的天数必须大于保质期天数的二分之一，凭出厂合格证与检验员章确认质量。 三、服务要求 1、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5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中文件要求，中标人在执行本次项目配送过程中，应当配合采购人完成“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商等相关信息录入工作并面向符合要求的脱贫地区采购农副产品。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定期组织对所有产品进行抽样送检，如发现农残、重金属超标、掺假等不符合食品健康安全要求的情况，将拒绝接收该批次产品，并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和全部责任，并扣除 20%的履约保证金，发生两次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合同。 3、中标人应当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考核管理（见考核及扣款标准），遵守考核制度和规则。采购人将定期或不定期地深入考察食堂和中标人，对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支付服务费的主要依据。 四、配送要求 1. 配送车辆：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配备具有符合规定的食材配送专用车辆。封闭式厢式货车车厢应为专用封闭式，车辆内部结构应平整、便于清洁，配送肉禽水产类、冷冻、冷藏食材的车辆应有冷藏冷冻设备，所有储藏设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规范，且配送车辆为 5 辆（其中包含具有冷链运输功能的专用封闭式厢式货车 3 辆，专用配送冷藏车辆 1 辆，因场地限制，还需投标人准备 1 辆电动三轮车用于转运使用）。 （2）配送车辆应符合相关卫生要求，做到每日清洗、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并采用双人双锁管理。 注：专用封闭式厢式货车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自有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购置发票；或（2）租赁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
--	--	---

		格证明)、③租赁合同(需覆盖项目开标日期)、④任意一次租赁费用转账凭证、⑤提供承诺函,承诺中标后若租赁合同到期或其他原因出现租赁终止的情况时,能及时续签或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以保障服务延续性至服务期结束,承诺函格式自拟。以上资料需进行电子签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专用配送冷藏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自有车辆需提供①车辆照片(能够体现车辆具有温控设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购置发票;或(2)租赁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能够体现车辆具有温控设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租赁合同或协议(需覆盖项目开标日期)、④任意一次租赁费用转账凭证、⑤提供承诺函,承诺中标后若租赁合同到期或其他原因出现租赁终止的情况时,能及时续签或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以保障服务延续性至服务期结束,承诺函格式自拟。以上资料需进行电子签章。 2. 配送人员: (1) 拟为本项目配备的5名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无违法犯罪记录和无吸毒史承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5名配送工作人员具有医院或体检机构出具的有效健康证明,且配送人员保持固定。【1.提供拟配备的5人名单(包含姓名、性别、联系方式、身份证号码);2.投标人提供配送人员有效的健康证或投标人承诺(格式自拟):“合同签订后、配送前提供配送人员有效健康证;于合同签订后、配送前将原件交采购人核验,复印件给采购人留档”;3.提供配送人员在供应商单位的在职证明】 3. 配送时间: 采购人前一日19:00前将次日需采购的食材名称、规格、数量,通过约定形式通知中标人,后厨粮油蛋奶、肉禽水产、蔬菜瓜果、干杂调料、预包装食品中标人须在次日7:00前将采购人所需食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若采购人有临时紧急需求,中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40分钟送达。 4. 中标人保证配送商品质量、数量、送货时间等均符合采购人要求。如遇不可抗力造成送货延误的,经采购人同意后,中标人应按采购人另行指定的地点和时间及时送达。 5. 中标人在配送过程中要做好配送食材的保鲜、
--	--	---

		保质措施，同时不得喷洒有毒有害物质进行保鲜或保质。否则一经查实，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6. 中标人负责运输、装卸全过程，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在配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安全，在运输装卸、配送过程中发生的人身安全事故、财产损失或不良事件，均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7. 中标人须为本项目确定一名项目负责人。中标人与采购人均需安排专人负责联系，并确认产品需求量、加工要求（如有）、配送时间及配送要求。投标人应保证在各种市场变化及遇突发事件下，能保证货品数量、质量并能及时满足食堂食品及原材料供应。 五、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投入的人员实行备案制度，不得擅自更换人员，如遇特殊情况进行更换时需得到采购人同意，并备案后方可更换，若发现擅自更换人员的，情节严重者，终止其合同，并追究其责任。 2. 投标人应做好食品安全的保障工作： ① 投标人必须按所填订单配送，按规定时间送达（规定每天早七点前送达，货品质量不合要求，补货时间在 40 分钟内无条件补齐，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货商负责）。 ② 建立出入库台账。 ③ 建立责任追究制度。采购人食堂管理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配送工作进行督查。对投标人提供不合格产品或不按要求配送，影响正常就餐的，将按考核表约定进行扣款；情节严重的取消配送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因配送产品引发的食品安全事故或造成责任事故的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④ 若采购人发现在质保期内食材腐烂变质，将及时通知中标人进行处理，并更换相应数量的物资。 3. 中标人需要做到售后服务专业化，建立适当配送网点便于各点之间相互调货，尽量满足采购人需求。 4. 中标人具有组织配送、调运、分拣、包装、二次搬运的能力。中标人具有固定的配送网点服务能力。 5. 中标人须配备针对本项目的应急团队，负责处理食堂临时采买需求（如临时会议接待）、突发情况应急处理、特殊时段采买需求（如节假日、加班用餐）、因食品原料质量或卫生安全引发的食物中毒事故。 6. 食品溯源要求：配送的肉类、家禽、鸡蛋、蔬菜、水果、调味品、干杂辅料等食品原料须满足溯源要求，即有明确的生产厂家和生产基地、有联系方式、有规范的生产档案记录、定期开展产品检测。
--	--	---

2	★	商务要求	(一) 服务期及地点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约定的 1 年服务期限届满或累计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上限时，合同终止。 2. 服务地点：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3. 供货方式及时间： ① 采购人前一日 19:00 前将次日需采购的食材名称、规格、数量，通过约定形式通知中标人，后厨粮油蛋奶、肉禽水产、蔬菜瓜果、干杂调料、预包装食品中标人须在次日 7:00 前将采购人所需食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付款方式：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根据考核要求进行扣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若结算时双方存在款项争议，待争议解决后再支付货款，付款手续按采购人财务相关规定进行。中标人未提交发票及货物验收单等资料或资料不齐全、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因此导致迟延付款的责任及造成的采购人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中标人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否则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 履约保证金：缴纳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 5%，即人民币 80 万元。说明：履约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 收款单位：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开户行：中信银行温江支行 银行账号：7412 4101 8260 0004 644 交款时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履约验收合格无异议，10 日内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履约验收不合格。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
---	---	------	---

		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 6. 报价要求：合同期限内，后厨肉禽水产、蔬菜瓜果每月询价后作为当月的基准价；签订合同后第一个月内的后厨粮油蛋奶、干杂调料、预包装食品询价作为第一季度的基准价，每季度最后一月询价作为下一季度的基准价。均由中标人和采购人共同询价后定价，本项目采用折扣进行报价，货物单价结算价格=市场询价后的基准价×折扣。（注：假设采购人需采购胡萝卜 100 斤，依据市场询价后的基准价为 2 元/斤，若折扣为 90%，则货物结算价格为：2 元/斤×100 斤×90%=180 元。）。 基准价的确定：以成都市蓉价网相关品类的平均价为基准价，蓉价网未公布的后厨粮油蛋奶、肉禽水产、蔬菜瓜果、干杂调料、预包装食品价格按双方共同确认的采购人所属区域内大型农贸市场或大型超市（美好家园菜市、白马庙菜市、永辉超市、大润发等）最低价为基准价进行折扣后据实结算，若以上方式均未取得的货品价格以白家市场最低价为基准价进行折扣后据实结算。 如有临时新增品种或遇该品种市场价格波动剧烈，采购人、中标人可进行临时询价。若在定价后市场价格涨/降幅度超过 10%，中标人有义务提出申请/告知，经双方核实，重新询价后再定市场价格。中标人未尽告知价格涨/降幅义务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7. 履约方式：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8. 合同签订时效：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9. 验收方法和标准：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要求，验收以购买完成并上报采购人确认为准。 10. 中标人退出机制。中标人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与食品 and 产品质量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规定，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除赔偿当期的原材料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延续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声誉等），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	--	---

		①因配送食材质量、卫生安全引发食品安全事故； ②质量因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导致采购人被监管部门处罚； ③累计 2 次未按时配送到位，导致就餐人员无法按时用餐； ④食材配送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且整改不到位； ⑤在配送期间相关资质失效、丧失或出现被相关部门行政处罚； ⑥经抽检，发现两次及以上所配送食材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招标文件、合同相关要求； ⑦经检测，发现所配送产品不符合相关质量管理规定。 ⑧累计三个月绩效考核仍未能达到 80 分以上（含 80 分），启动退出机制。 11.违约责任 11.1 如中标人原因造成 2 次以上无法提供物资，采购人将启动退出机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11.2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按照“产品标准”进行抽查检验，如发现有异味、异色、异样（不属于产品本身味道、颜色、规格、重量与标准的）不符合采购人采购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对整批产品拒收，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届时由双方负责人协商后确定补货时间，如果因中标人补货不及时或拖延、拒绝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向采购人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按照该整批产品销售金额计算。 11.3 如经卫生检疫部门确认中标人因送货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人员食物中毒或损害健康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因此承担赔偿责任或受到处罚的，有权向中标人追偿，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的违约金。如因采购人自身管理和储藏不当，导致食物变质和腐烂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由采购人承担全部责任。 12.合同签订：本项目按照中标人所报折扣签订合同，具体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13.考核及扣款标准：详见附件 2《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食材配送考核表》。 附件 2：《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食材配送考核表》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考核表无需供应商在响应表中填写，以“投标（响应）函”中承诺“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视为对本考核表的响应）							
		<table><tr><td>部门</td><td>项目</td><td>内容</td><td>扣分标准</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扣分</td></tr></table>	部门	项目	内容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扣分
部门	项目	内容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扣分			

								描述
			食堂管理办公室	食品安全	所有食材均不得出现腐败、变质的情况	发现腐败、变质，发现一次扣 5 分	10	
					所有食材内均不得出现异物	发现异物，但未造成损失的，发现一次扣 2 分	10	
					所有有包装的货品（包含预包装食品、非定性包装食品和其他货品），须包装完整，无破损；保质期在 3 天以内的，必须是送货当天生产的货品；保质期的在 7 天以内的，送货日不超过生产日期两日；保质期在 6 个月以内的，送货日至保质期到期日的天数必须大于保质期天数的三分之二；6 个月以上的，送货日至保质期到期日的天数必须大于保质期天数的二分之一，凭出厂合格证与检验员章确认质量；遵守先进先出原则；每次送达的同种货品生产日期须一致。	发现过期食品，发现一次扣 5 分；包装有破损致使内容物收到污染或损坏的，每发现一次扣 1 分；剩余保质期不满总保质期 1/3 的，发现一次扣 1 分；未遵守先进先出原则的，送达货品的生产日期早于前几次送达的同种货品的，发现一次扣 1 分；同次送达的同种货品生产日期不一致的，发现一次扣 1 分。	5	
					所有食材的质量	不满足合同要求	10	

				量和等级要求，均须满足合同要求，不得混等混级。	的，每发现一次扣2分。			
				服务 配送货品的数量须符合订单要求数量或双方约定的数量	单品配送数量多于订单或约定要求10%及以上，发现一次扣1分，且超过部分有权不签收； 单品配送数量少于订单或约定要求，发现一次扣0.5分。	5		
				日常配送服务应准时，符合合同要求	不满足合同要求，每发生一次扣1分。	5		
				退、换、补货服务应40分钟内响应且按约定时间配送到位	无人响应的，发现一次扣5分； 响应不及时的，发现一次扣2分 及时响应但未按时配送到位的，发现一次扣1分。	5		
				配送货品的品种、数量、规格等无法满足订单要求时，须及时沟通，是否更换	沟通不及时导致日常工作无法正常进行的，发现一次扣1分	5		
				配送人员根据《食品安全法》的要求对毛菜间、高低温冻库和主副食品库等区域的食材进行分类	不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的，每发现一处扣0.5分	3		
				配送服务人员须遵守着装规定，进入食堂工作区域须着工作服、佩戴帽子和手套	不遵守着装规定的，发现一次扣0.5分。	2		

				保证供应物资充足	如日常物资无法满足供应要求,每发现一个单品扣0.5分;如应急物资无法保障供应,每发生一次扣1分。	5		
				按合同要求的询价规章进行询价	未按要求定期询价,扣2分。	2		
				严格执行合同要求的定价规则	未按规定定价,发现一处扣0.5分。	5		
			资质	猪肉类必须符合成都市生猪溯源体系的要求,提供屠宰厂商的资质、年度猪肉第三方检测报告、每批次猪肉检疫票、检疫合格证、肉品品质合格证、非洲猪瘟检测报告(采购来源作为备查)	不满足要求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5		
				禽类必须提供屠宰厂商的资质、年度禽类第三方检测报告、每批次检疫票原件(采购来源作为备查)。	不满足要求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5		
				预包装产品提供生产厂商的资质、年度第三方检测报告、每批出厂检验报告以及产品合格证;冻品禽类须提供动物检疫合	不满足要求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10		

				格证明（产品A证）及批次检验报告				
				蔬菜类须提供批次农残检测报告，以及追溯来源作为备查凭证。	不满足要求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5		
				包装、低耗设备提供生产厂商的资质、原料年度第三方检测报告以及专业级别鉴定书。	不满足要求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3		
			本考核采用分段扣款的方式：当总分数达到95分以上（包括95分），无任何扣款措施；总分在90分以上（包括90分）至95分之间（不包括95分），不足95分的部分，1分扣款200元；总分在80分以上（包括80分）至90分之间（不包括90分），不足90分的部分，1分扣款300元；总分在低于80分（不包括80分），不足80分的部分，1分扣款500元，启动整改-退出机制。（上述考核结果如出现小数部分，按对应金额比例计算）。扣款款项从当月应付款中扣除。					
			退出机制	如发生确实的食物中毒事件（经上报有关部门并核实后的食物中毒事件），立即启动退出机制				
				配送服务质量考评为100分制，累计三个月考评未达到80分（不包括80分），具体描述如下：当月绩效考核总分在低于80分（不包括80分），食堂管理办公室将发出整改函要求食材供应公司在次月予以整改；若整改不合格，绩效考核仍未能达到80分以上（包括80分），食堂管理办公室将继续发出整改函要求整改；若继续整改不合格，绩效考核仍未能达到80分以上（含80分），启动退出机制。				
3		其他要求	1. 针对本项目配置食品检验员岗位人员和食品安全管理师；2. 针对本项目购买保险；3. 投标人具有自有或租用食品安全检测设备；4. 投标人具有本项目类似业绩；5. 具有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农药残留、病害肉类检测的能力；6. 投标人具备溯源保障能力；7. 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实施方案。					

采购包 3:
标的名称: 后厨低耗厨杂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服务要求	一、服务要求 1. 合规性要求: 所有厨杂低耗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GB 4806.1-2016, 涉及消毒、清洁、食品接触类产品需具备正规生产资质、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 严禁三无产品、过期产品、劣质翻新产品供货。 2. 卫生安全要求: 所有食品接触类厨杂耗材无异味、无异味、无霉变、无油污残留、无粉尘杂质, 材质无毒无害、无污染、无放射性, 不与食品、调料、热水发生化学反应, 无析出有害物质, 杜绝交叉污染风险, 完全适配医院病患、医护人员就餐卫生安全标准。 3. 材质工艺要求: 产品适配后厨高温蒸煮、高频清洗、定期消杀的使用场景, 使用寿命满足食堂常态化运营需求。 4. 环保合规要求: 所有产品环保无异味, 废弃耗材符合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分类处置要求, 不产生有毒有害废弃物, 不污染后厨环境。 5. 批次质保要求: 所有定型包装低耗产品到货时, 剩余质保期不得少于产品整体质保期的 2/3, 批次货品包装完好、标识清晰, 标注产品名称、规格、材质、生产厂家、生产日期、保质期、执行标准等完整信息。 二、分类产品专项质量要求 (一) 食品接触类厨杂耗材 本类别至少包含砧板、刀具、食品夹子、漏勺、洗菜筐、收纳盆、保鲜盒、食品托盘、蒸盘、过滤网、面杖、刮板直接接触食材、半成品、成品的低值耗材。 1. 材质: 食品级 PP、PE、不锈钢 304 或 316、食品级硅胶等合规材质, 严禁使用回收废料、非标劣质材质, 不锈钢产品壁厚均匀、防锈防腐、不易氧化, 硅胶产品柔软耐磨、耐高温、不变形。 2. 外观: 表面光洁无划痕、无气泡、无裂纹、无发黑发黄, 边缘光滑无毛刺, 无尖锐边角, 避免使用中划伤操作人员、污染食材。 3. 性能: 不锈钢类盛具耐 100℃ 以上高温蒸煮、

		耐低温冷藏，可反复清洗、紫外线消毒、高温消杀，不褪色、不变形、不脆裂；砧板软硬适中、不掉渣、不藏污纳垢，防滑耐磨，适配生熟分区使用要求；各类筐、盆、托盘承重性良好，不易变形破损。 4. 卫生：到货无灰尘、无油污、无异味，出厂无菌无尘包装，开启后可直接清洗使用，完全满足医院食堂生熟分离、荤素分离、清洁消毒的院感管控要求。 （二）清洁消杀类低耗耗材 本类别包含清洁抹布、百洁布、钢丝球、清洁刷、拖把、扫帚、垃圾袋、一次性手套、一次性口罩、消毒湿巾、擦拭纸巾等后厨清洁、消杀、防护耗材。 1. 清洁工具类：抹布、百洁布吸水吸油、不掉毛、不掉屑、耐磨耐洗，无脱线、无破损；清洁刷刷毛密实牢固、不脱落、耐腐蚀，适配灶台、厨具、台面、地面清洁；拖把、扫帚材质坚韧，无异味、易清洗、易晾干，不滋生细菌。 2. 一次性防护类：一次性手套、口罩为食品级医用通用标准，厚薄均匀、密封性好、无破损、无异味，防水防油、贴合手部，韧性强不易破裂，包装完整无菌，符合餐饮从业人员操作防护标准。 3. 收纳清洁类：垃圾袋厚实均匀、韧性十足、不易破损漏液，无刺鼻异味，耐高温、防渗漏，适配厨余垃圾、生活垃圾分类收纳；消毒湿巾酒精含量合规，杀菌达标，无刺激异味，适配后厨台面、厨具、手部日常消杀。 （三）后厨辅助低值耗材 本类别包含密封条、防水胶带、防滑垫、标签贴纸、收纳扎带、保鲜膜、保鲜袋、一次性餐垫、厨具防滑配件等后厨运维辅助耗材。 1. 保鲜膜、保鲜袋：食品级材质，透明度高、韧性好、耐拉扯、不易破损，无毒无味，耐高温、密封性强，适配食材冷藏、保鲜、防尘防护，符合食品储存安全标准。 2. 防滑、密封类耗材：防滑垫防滑纹路清晰、摩擦力强、防水防油、不易变形、无异味，适配后厨操作台、地面防滑；密封条、胶带粘性适中、贴合紧密，防水防尘、耐腐蚀，适配设备、门窗密封防护。 3. 标识收纳类：标签贴纸防水防油、字迹清晰、不易脱落，适配食材分区、保质期标注、生熟分类标识，满足食堂精细化管理及院感追溯要求。 4. 一次性打包盒及配套餐具（餐盒、汤碗、餐盖、筷子、勺子、叉子、吸管） （1）合规资质：所有一次性打包餐具属于食品接触级产品，必须符合 GB 4806.7-2023《食品安全国家
--	--	--

		标准《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及国家餐饮外卖、食品盛装相关规范，每批次供货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生产厂家资质，杜绝三无、回收料、劣质翻新产品。 （2）材质质量：采用全新食品级 PP 材质，严禁二次回收废料，材质无毒无味、无杂质、无荧光剂、无增塑剂超标问题；耐高温、耐冷热交替，可适配热菜、热汤盛装，不软化、不变形、不析出有害物质，适配医院患者、医护人员食用安全标准。 （3）外观工艺：盒体、餐具表面平整光滑、无毛刺、无裂纹、无气泡、无凹凸变形，色泽均匀通透，无发黄、发黑、杂色斑点；筷子、勺子等餐具做工规整，边缘圆润无尖锐棱角，无毛刺划手问题。 （4）结构性能：打包盒硬度适中、韧性强、耐拉扯、防摔抗压，堆叠不易变形；盒盖密封性优异，扣合紧密，盛装汤汁、菜品不渗漏、不撒漏，适配外带、院内送餐使用；餐具韧性好，不易折断、不易变形，满足正常就餐使用需求。 （5）卫生包装：所有一次性打包盒、餐具为独立无菌包装或规整批量密封包装，单套、单盒干净无油污、无粉尘、无异味，出厂无菌防尘，运输无二次污染，开箱即可使用，符合医院餐饮卫生及院感防控要求。 （6）适配性要求：规格标准统一，适配食堂常规菜品、汤品盛装，可叠放收纳，便于存放、搬运及保温配送；产品整体防水防油，耐日常高温菜品温度，不融化、不产生异味。 三、包装与运输质量要求 1. 所有产品分品类独立包装，定型产品密封包装，散装耗材分类打包，包装牢固、防潮、防尘、防挤压，运输过程中无破损、无受潮、无污染。 2. 批次信息完整可追溯，严禁混装不合格、过期、无标识产品。 3. 运输全程干净卫生，运输工具无油污、无杂物、无污染源，杜绝运输二次污染，到货后货品整洁完好，符合食堂入库卫生标准。 四、到货验收标准 1. 采购人采用抽样验收、全检相结合的方式，对产品材质、外观、规格、卫生、包装、资质文件进行全面核查，所有产品必须 100%符合本质量要求及国家现行标准。 2. 供货时须同步提供产品合格证、批次检验报告、食品接触材质检测报告等全套资质文件，无资质文件、文件不符、批次不一致的产品一律拒收。
--	--	--

		3. 出现产品破损、变形、异味、霉变、掉屑、材质不达标、过期、标识不全等质量问题，投标人须无条件更换、补货，所涉及的费用包含在报价内，并承担所有损失及延误责任。 4. 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使用，验收不合格货品一律清退，严禁流入食堂后厨使用。 五、质保与售后要求 1. 所有常规低值厨杂耗材质保期不低于 6 个月，结构性耗材（砧板、收纳筐、清洁工具等）质保期不低于 12 个月，质保期内出现非人为质量问题，投标人更换、维修，所涉及的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2. 投标人需保障全天候供货售后响应，接到采购人补货、退换货通知后，供应商在 24 小时内完成处置，保障食堂后厨正常运营。 3. 供货产品全程可追溯，若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食品安全、卫生污染、院感风险等问题，投标人承担全部经济责任、行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六、配送要求 1. 采购人前一日 19：00 前将次日需采购的低耗厨杂名称、规格、数量，通过约定形式通知中标人，低耗厨杂中标人须在次日 7：00 前将采购人所需食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若采购人有临时紧急需求，中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 40 分钟送达。 2. 中标供应商需要为本包件配备配送车辆（专用封闭式厢式货车 1 辆）。 注：专用封闭式厢式货车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1）自有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购置发票；或（2）租赁车辆需同时提供①车辆照片、②行驶证（含正、副页，副页需体现车辆检验在有效期内，如副页不能体现的，还需额外提供车辆检验合格证明）、③租赁合同（需覆盖项目开标日期）、④任意一次租赁费用转账凭证、⑤提供承诺函，承诺中标后若租赁合同到期或其他原因出现租赁终止的情况时，能及时续签或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以保障服务延续性至服务期结束，承诺函格式自拟。以上资料需进行电子签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地点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约定的 1 年服务期限届满或累计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上限时，合同终止。

		2.服务地点：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3.付款方式：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根据考核要求进行扣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若结算时双方存在款项争议，待争议解决后再支付货款，付款手续按采购人财务相关规定进行。中标人未提交发票及货物验收单等资料或资料不齐全、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因此导致迟延付款的责任及造成的采购人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中标人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否则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履约保证金：缴纳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5%，即人民币10万元。 说明：履约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 收款单位：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开户行：中信银行温江支行 银行账号：7412 4101 8260 0004 644 交款时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履约验收合格无异议，10日内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履约验收不合格。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 5.报价要求：签订合同后第一个月内的后厨低耗厨杂包装物的询价作为第一季度的基准价，每季度最后一月询价作为下一季度定价。均由中标人和采购人共同询价后定价，本项目采用折扣进行报价，货物单价结算价格=市场询价后的基准价×折扣。配送执行价格计算：配送结算价格=市场询价后的基准价×折扣。 基准价的确定：以成都市蓉价网相关品类的平均价为基准价，蓉价网未公布的后厨低耗厨杂包装物参照附近大型商超线上、线下或淘宝、京东官网价格最
--	--	--

		低价作为基准价进行折扣后据实结算。（注：假设采购人后厨本月共配送 100 瓶洗洁精，当月洗洁精的市场询价后基准价为 20 元/瓶，若折扣为 90%，则货物结算价格为：20 元/瓶×100 瓶×90%=180 元）。如有临时新增品种或遇该品种市场价格波动剧烈，采购人、中标人可进行临时询价。若在定价后市场价格涨/降幅度超过 10%，中标人有义务提出申请/告知，经双方核实，重新询价后再定市场价格。中标人未尽告知价格涨/降幅义务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6. 履约方式：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7. 合同签订时效：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8. 验收方法和标准：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要求，验收以购买完成并上报采购人确认为准。 9. 中标人退出机制。中标人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与食品 and 产品质量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规定，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除赔偿当期的原材料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延续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声誉等），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①因配送后厨低耗厨杂质量、卫生安全引发食品安全事故； ②质量因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导致采购人被监管部门处罚； ③累计 2 次未按时配送到位，导致就餐人员无法按时用餐； ④后厨低耗厨杂配送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且整改不到位； ⑤在配送期间相关资质失效、丧失或出现被相关部门行政处罚； ⑥经抽检，发现两次及以上所配送后厨低耗厨杂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招标文件、合同相关要求； ⑦累计三个月绩效考核仍未能达到 80 分以上（含 80 分），启动退出机制。 10. 违约责任 10.1 如中标人原因造成 2 次以上无法提供物资，
--	--	---

采购人将启动退出机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10.2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按照“产品标准”进行抽查检验，如发现有异味、异色、异样（不属于产品本身味道、颜色、规格、重量与标准的）不符合采购人采购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对整批产品拒收，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届时由双方负责人协商后确定补货时间，如果因中标人补货不及时或拖延，拒绝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向采购人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按照该整批产品销售金额计算。

10.3 如经卫生检疫部门确认中标人因送货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人员食物中毒或损害健康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因此承担赔偿责任或受到处罚的，有权向中标人追偿，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如因采购人自身管理和储藏不当，导致食物变质和腐烂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由采购人承担全部责任。

11. 合同签订：本项目按照中标人所报折扣签订合同，具体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12. 考核及扣款标准：详见附件3《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后厨低耗厨杂质量考核表》。

附件3：《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后厨低耗厨杂质量考核表》（因系统固化原因，本考核表无需供应商在响应表中填写，以“投标（响应）函”中承诺“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视为对本考核表的响应）

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后厨低耗厨杂质量考核表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标准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1	产品质量	材质符合要求，做工结实耐用，无易损劣质	每发现1批次材质不符合要求、做工粗糙或存在易损劣质，扣5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10	
		无三无	每发现	10	

					产品，符合国家、行业标准，附合格证	1 批次为“三无产品”或不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无合格证，扣 5 分；情节严重的该项不得分		
					卫生达标，无污染、无异味，符合食品安全及卫生要求	每发现 1 次卫生不达标、有污染或异味，扣 5 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5	
					规格型号与订货一致，无以次充好、掺假	每发现 1 批次规格型号与订货不一致或以次充好、掺假，扣 5 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5	
			2	供货管理	按约定时间及时送货，无	每发现 1 次未按约定时间送	8	

					延误	货，扣4分；延误2次及以上，扣完该项分值		
					送货数量准确，无短斤少两	每发现1次送货数量不准、短斤少两，扣3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6	
					送货单、随货同行凭证齐全规范	每发现1项送货单、随货同行凭证缺失或不规范，扣2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6	
			3	价格管理	价格合理，不高于市场价，定价透明	每发现1项价格高于市场价或定价不透明，扣4分；情节严重的该项不得分	8	
					明码标价，价	每发现1项未	7	

					签规范	明码标价或价签不规范，扣2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4	资质证照与质量追溯	营业执照、生产（经营）许可证等证照齐全有效	每缺1项证照或证照过期失效，扣4分；无有效证照该项不得分	8	
					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质量资料随货齐全	每缺1份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质量资料，扣2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7	
					储存、运输符合卫生要求，无受潮变质	每发现1次储存、运输不符合卫生要求或产品受潮变质，扣5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5	
					建立进	进货台	5	

					货台 账，产 品可质 量追溯	账记录 不完整 或无法 实现质 量追 溯，每 发现 1 项扣 2 分，扣 完该项 分值为 止		
			5	服务 与配 合	服务态 度良 好，服 从管 理、配 合检查	每发现 1 次服 务态度 不良或 不服从 管理、 不配合 检查， 扣 2 分，扣 完该项 分值为 止	5	
					退换货 及时， 售后问 题处理 到位	每发现 1 次退 换货不 及时或 售后问 题处理 不到 位，扣 2 分， 扣完该 项分值 为止	5	
				合计			100	
				本考核采用分段扣款的方式：当总分数达到 95 分以上（包括 95 分），无任何扣款措施；总分在 90 分以上（包括 90 分）至 95 分之间（不包括 95 分），不足 95 分的部分，1 分扣款 200 元；总分在 80 分以上（包括 80 分）至 90 分之间（不包括 90 分），不足 90 分的部分，1 分扣款 300 元；总分在低于 80				

			分（不包括 80 分），不足 80 分的部分，1 分扣款 500 元，启动整改-退出机制。（上述考核结果如出现小数部分，按对应金额比例计算）。扣款款项从当月应付款中扣除。
3		其他要求	1. 针对本项目购买保险；2. 投标人具有本项目类似业绩；3. 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实施方案。

3.3. 服务要求

3.3.1. 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采购包 2: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采购包 3: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3.3.2. 商务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约定的 1 年服务期限届满或累计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上限时，合同终止。
2		服务地点	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3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

			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要求，验收以购买完成并上报采购人确认为准。
4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付款进度安排	1、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2、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

		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 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3、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
--	--	--

		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4、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
--	--	---

		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5、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
--	--	--

		违约责任 6、\${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 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7、\${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
--	--	--

		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 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8、$\{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
--	--	---

		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9、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
--	--	--

		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10、\${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 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11、\${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
--	--	---

		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 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12、\${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按月据实结算，年度结算总额不超项目预算，货款按采购人上月签收用
--	--	---

			量核算，双方次月上旬对账，中标人须提供签字验收单及发票。采购人核验资料并开展服务考核，不合格扣减货款，中标人按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票。采购人收齐发票、税务清单、查验凭据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对公付款。超市品类以销定结；款项争议待解决后付款。中标人资料不全的，采购人可拒付，相关延误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其不得停止履约，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6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如中标人原因造成2次以上无法提供物资，采购人将启动退出机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2、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按照“产品标准”进行抽查检验，如发现有异味、异色、异样（不属于产品本身味道、颜色、规格、重量与标准的）不符合采购人采购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对整批产品拒收，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届时由双方负责人协商后确定补货时间，如果因中标人补货不及时或拖延,拒绝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向采购人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

			失按照该整批产品销售金额计算。 3、如经卫生检疫部门确认中标人因送货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人员食物中毒或损害健康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因此承担赔偿责任或受到处罚的，有权向中标人追偿，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 %的违约金。如因采购人自身管理和储藏不当，导致食物变质和腐烂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由采购人承担全部责任。
--	--	--	--

采购包 2: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约定的1年服务期限届满或累计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上限时，合同终止。
2		服务地点	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3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要求，验收以购买完成并上报采购人确认为准。
4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付款进度安排	1、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

		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 查验凭据等相关资 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 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 转账方式支付货款。 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 况为按月据实结算， 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 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 金额，中标人结算货 款时，以采购人上月 实际用量（签收单） 为准。双方应于次月 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 账时，中标人须附货 物验收单（须收货员、 相关负责人签字） ，并提供正式发票。经 采购人审核无误后， 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 的考核后（若考核不 合格将扣除相应货 款） ，中标人按最终 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 普通发票 2、S{payTypeName}付 款条件：采购人收到 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 普通发票、销售货物 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 查验凭据等相关资 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 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 转账方式支付货款。 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 况为按月据实结算， 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 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 金额，中标人结算货 款时，以采购人上月 实际用量（签收单） 为准。双方应于次月
--	--	--

		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3、\${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4、\${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
--	--	--

		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5、\${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
--	--	---

		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6、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	--

		7、$\{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8、$\{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
--	--	--

		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9、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
--	--	---

			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0、\${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1、\${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
--	--	--	---

		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2、$\{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
--	--	---

			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6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如中标人原因造成2次以上无法提供物资，采购人将启动退出机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2.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按照“产品标准”进行抽查检验，如发现有异味、异色、异样（不属于产品本身味道、颜色、规格、重量与标准的）不符合采购人采购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对整批产品拒收，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届时由双方负责人协商后确定补货时间，如果因中标人补货不及时或拖延,拒绝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向采购人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按照该整批产品销售金额计算。3.如经卫生检疫部门确认中标人因送货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人员食物中毒或损害健康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因此承担赔偿责任或受到处罚的，有权向中标人追偿，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如因采购人自身管理和储藏不当，导致食

			物变质和腐烂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由采购人承担全部责任。
--	--	--	-----------------------------

采购包 3: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约定的 1 年服务期限届满或累计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上限时，合同终止。
2		服务地点	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
3		验收、交付标准和办法	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要求，验收以购买完成并上报采购人确认为准。
4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付款进度安排	1、S{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

		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2、$\{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3、$\{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
--	--	--

		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 查验凭据等相关资 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 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 转账方式支付货款。 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 况为按月据实结算， 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 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 金额，中标人结算货 款时，以采购人上月 实际用量（签收单） 为准。双方应于次月 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 账时，中标人须附货 物验收单（须收货员、 相关负责人签字） ，并提供正式发票。经 采购人审核无误后， 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 的考核后（若考核不 合格将扣除相应货 款） ，中标人按最终 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 普通发票 4、S{payTypeName}付 款条件：采购人收到 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 普通发票、销售货物 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 查验凭据等相关资 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 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 转账方式支付货款。 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 况为按月据实结算， 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 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 金额，中标人结算货 款时，以采购人上月 实际用量（签收单） 为准。双方应于次月
--	--	--

		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5、$\{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6、$\{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
--	--	--

		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7、$\{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
--	--	--

		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8、\$ {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	---

		9、$\{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0、$\{payTypeName\}$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
--	--	---

		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1、$\{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
--	--	--

			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2、\${payTypeName} 付款条件：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销售货物税务清单及报销发票查验凭据等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对公转账方式支付货款。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据实情况为按月据实结算，合同年度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中标人结算货款时，以采购人上月实际用量（签收单）为准。双方应于次月上旬前完成对账。对账时，中标人须附货物验收单（须收货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并提供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并完成对中标人服务的考核后（若考核不合格将扣除相应货款），中标人按最终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6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如中标人原因造成 2 次以上无法提供物资，采购人将启动退出机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2.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按照“产品标准”进行抽查检验，如发现有异味、异色、异样（不属于产品本身味道、颜色、

			规格、重量与标准的)不符合采购人采购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对整批产品拒收,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届时由双方负责人协商后确定补货时间,如果因中标人补货不及时或拖延,拒绝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向采购人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按照该整批产品销售金额计算。3.如经卫生检疫部门确认中标人因送货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人员食物中毒或损害健康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因此承担赔偿责任或受到处罚的,有权向中标人追偿,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如因采购人自身管理和储藏不当,导致食物变质和腐烂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由采购人承担全部责任。
--	--	--	--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因系统格式固化无法修改本章“3.3.2.商务要求”中的内容,故本项目商务要求以招标文件第三章 3.2.技术要求中的“2★商务要求”为准进行应答,原“3.3.2 商务要求”可以不在响应表中填写。(此项为说明,投标人无需在响应表中填写此句话)。

采购包 2:

★因系统格式固化无法修改本章“3.3.2.商务要求”中的内容,故本项目商务要求以招标文件第三章 3.2.技术要求中的“2★商务要求”为准进行应答,原“3.3.2 商务要求”可以不在响应表中填写。(此项为说明,投标人无需在响应表中填写此句话)。

采购包 3:

★因系统格式固化无法修改本章“3.3.2.商务要求”中的内容,故本项目商务要求以招标文件第三章 3.2.技术要求中的“2★商务要求”为准进行应答,原“3.3.2 商务要求”可以不

在响应表中填写。（此项为说明，投标人无需在响应表中填写此句话）。